

逾 4 万人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

【明慧网】6 月 26 日至 7 月 2 日，一周内，又有 20644 位法轮功学员及亲属向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控告、起诉江泽民，要求严惩其发起并操纵国家机器迫害法轮功的行径。将江泽民送上法庭的呼声日益高涨，听到消息的普通民众也积极支持诉江。

从 5 月到 7 月初两个月内，明慧网已收到 43404 人（34581 案例）控告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自诉状副本。由于网络封锁和信息传输的不便，实际数字不止于此。

来自 19 个国家的 393 位法轮功学员也向中国最高司法部门投递了诉江状，他们中大部分是因迫害从中国流亡到海外。

本周最高峰时间，明慧网一日内收到 3506 人控告江泽民的诉状副本。

起诉首恶，上承天意，下合民心

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将诉江的消息印成不干胶粘贴、制作小册子发放等多种方式告诉民众，有机会就当面把控告书



中自己的经历给朋友、同事、邻居阅读。

诉江消息传播很快，从反馈的情况看，大陆民众大都非常支持，说：“江泽民太坏了，没做一件好事，一定要告倒他，送他上审判台。”很多人说：“好啊，好啊，早该起诉他了。”

邮递员登门服务，了解到起诉状的内容后，有的邮递员对法轮功学员说：“有了这样的‘诉讼状’，你还呼我。”

即使一贯骚扰法轮功学员的地区国保、警察等，也没有了往日的张狂，知道现在自己站不住脚，自己的“上面”也在张惶失措。河北无极县北苏乡副乡长李新凯、派出所副所长张勇等人上门骚扰 74 岁张双排老人，打听寄诉状的事，又在家里搜检。张双排问他们：“你们干什么来了？我告江泽民了，犯法吗？”他们讪讪地说：“不犯法。”

有的地区政保科人员上门打听控告江泽民的事，问法轮功学员：“你告我了没？”当听说因为自己改变了、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事了，法轮功学员并未控告他，政保科人员放心了，说：“那你告吧！”

有法轮功学员在邮寄诉江状之前，给最高检察院打电话询问：“现在诉江的控告状你们收不收？”答：“收的，要寄就尽快寄过来。”

海外声援起诉江泽民

近日，美国首都华盛顿、美国洛杉矶、澳洲悉尼等地法轮功学员，在当地中共驻美使、领馆前，或城镇举行集会，声援和加入中国法轮功学员控告元凶江泽民的诉江大潮。

居住在美国的 169 位法轮功学员向中国司法部门邮寄了对江泽民的控告状。

起诉迫害元凶江泽民，上承天意，下合民心。在邪恶的迫害难以为继的今天，世人都在觉醒。每个人的选择都是一种力量，当人心的正义压倒邪恶时，就是罪恶的终止之时。◇



法轮功团体参加美首都独立日游行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七月四日是美国独立二百三十九周年，又是美国的国庆日。上午十一点四十五分美国首都华盛顿独立日游行在宪法大道上开始。一百多个游行队伍应邀参加游行，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天国乐团作为唯一的华人军乐队成为游行中独特的景观。今年是天国乐团连续第十年参加美国首都独立日游行，他们的演奏获得观众的阵阵喝彩。◇

遭酷刑折磨 冯恩珂从旧金山控告元凶江泽民

【明慧网】六十八岁的沈阳法轮功学员冯恩珂，目前暂住美国旧金山湾区。他因为修炼法轮功，曾被辽宁省沈阳警察绑架，被单位强行下岗，在看守所、劳教所遭酷刑折磨。日前他向北京最高检察院控告首恶江泽民。

以下是冯恩珂叙述遭迫害事实：

我是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人。我因修炼大法，多年的腰脱和咽炎及药物中毒等症状消失，我懂得了生命存在的意义，应该是个为他人而活着的人。从此开始善待他人、努力工作，工资待遇也得到工人中最高级别。

被强行下岗

一九九九年四月，因天津非法抓捕法轮功学员，我去沈阳市省委上访被抓，被苏家屯公安局副局长刘永安列入黑名单，

当时我还差二十四个月就退休了，可单位将我第一批下岗，强行签字下岗，分文皆无。下岗后长时间都得不到失业保险金。当我要起诉工厂时，才为我补交大约一年多养老金。

被非法劳教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日，我到沈阳

市苏家屯区王纲乡发放法轮功真相光盘和资料，第二天，苏家屯区国保大队、湖西派出所、街道等人闯到我家撬坏防盗门非法抄家。我去公安局说明情况被绑架。

在苏家屯看守所，董姓大队长当众对我拳打脚踢，打倒再用皮鞋碾我手指，当时我左耳失鸣，紧接着区国保警察在密室逼供……

后来，公安局副局长闫守国亲自坐镇并签字将我非法劳教三年。

酷刑“转化”

因我坚持不放弃修炼法轮大法，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被从沈新劳教所又送入沈阳法制学校（张士洗脑班）。十七天的二十四小时围攻、威胁失败后，宣布强制“转化”。当时的校长史凤有称要杀一儆百，由狱警政委宋百顺和刘大队长、普教七、八个人协助下在院外小白楼上行刑的，很恐怖。在院长关风、史凤有等人监控下把我双脚、双手缠好后，吊在两张双人床上，扒光衣服使用电棍，是那种一尺左右威力很大的新型电棍，他们说能电倒一头牛。电击扁桃体、心脏、脸、胸、肋等部位，两

狱警很累，光着膀子每次通电十多分钟，大致六根电棍共行刑三个小时，地面全是汗水，我的头象裂开似的剧痛，大脑失去记忆、走路心脏都在晃动，受到严重伤害。最后是两、三个人扶我下的楼梯。

后来胸部大面积流血化脓，十多年了伤疤犹在。事后，在苏家屯住的大队长亲口告诉我：行刑是经沈阳市“六一零”批准的。在“小白楼”下停放的白色面包车就是为危险时就送“医院”用的。

后来我又被关到张士劳教所五大队。那里养了很多狗，而我们吃的是喂狗都不吃的东西，一年四季洗的是冷水澡，二十四小时的包夹。

最后我又被关到沈新劳教所一大队。在劳教所里经常要在院内跑步，被搜身。当青黄不接时吃的是由军供处拉来的发霉的玉米面。那里一个人每天干的是超过十六小时奴工活：插筷子、剥大蒜、工艺品……

回忆，对我是件很痛苦的事情，但是我深知起诉江泽民是件很重大的事情，必须制止迫害，同时将恶人绳之以法。◇

田绍艳生前被马三家劳教所折磨致神志不清

【明慧网】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法轮功学员田绍艳遭中共迫害，于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九日含冤离世。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田绍艳被绑架到兴城看守所，十五天后被非法劳教二年，送到马三家教养院。

在劳教所，田绍艳因为不放弃修炼，跟普通劳教人员关在一起。警察指使犯人怎么折磨田绍艳的我们看不到，但她被带到车间去的时候已经不能走路了，身体非常虚弱，骨瘦如柴。警察安排的犯人每天把已经不能走路的田绍艳带到车间，每次她们都是一边连扯带拽，一边踹她。还强迫她劳动，她当时被迫害的已经没有劳动能力了。

警察还不让家里接见她，不让接见就意味着没有生活费。马三家劳教所的伙食非常不好，菜根本咽不下去，无法满足人的最基本生存需求，别人都是靠家里给存钱来解决基本温饱，而田绍艳就无法解决自己的温饱问题。她一方面承受身体迫害，一方面吃不饱饭，造成身



田绍艳被迫害的手脚多处是伤，神志不清，后离世

体每况愈下。

田绍艳是会计，大专毕业，原来在林工商工作，人非常好，跟周围的同事、邻居都相处很好，最后却被迫害成了神智不清。直至最后离世。

刚从马三家回家，田绍艳就指着窗户外面说：“你看，队长都在外面呢。”家里人告诉她：“这是家里，不是教养院了。”从教养院回来，田绍艳就已经神智不清了。家里人给她吃的，她也不敢吃，总怕别人给下药。所以我们有理由怀疑田绍艳的神志不清是在马三家劳教所被恶人给下药造成的，就是因为曾经有过这样的遭遇，所以她总是心有余悸。◇